

枪响后的第四年,他又成为一名“老金清”

本报记者 胡宗昊
通讯员 罗舒静 徐晓雨

近日,台州市公安局路桥分局金清派出所综合指挥室里,一条预警信息突然跳出来,打断了记者对林新志的采访。林新志向记者示意后,根据电脑上提供的电话号码拨了过去。通话中,他语速逐渐急促,听起来事态紧急,但很快,他和对方说起了当地土话,眉宇也逐渐舒朗,看来,电话那边的问题及时解决了。

这是枪响后的第四年,漫长的身体恢复后,林新志重新回到金清派出所担任辅警,承担反电信网络诈骗的工作。如同“Y”型的轨道一样,林新志的人生和金清派出所重新交汇在一起,只是这一次,他最好的两个兄弟——王歆、梁峰,却没能回来。



林新志在工作中

父母收26万元彩礼,16岁女孩逃婚 当地已成立工作专班调查此事 律师:可申请撤销父母的监护人资格

(上接1版)

女孩虽然回家了,但网友们的心却一点都没放下。如果当地政府调查后事实属实,那么小苦这个婚能不能退?小苦的父母会不会执迷不悟?小苦会不会再次落入“虎口”?小苦能不能得到应有的保护?

对这些问题,记者特地咨询律师,梳理了这一事件中的法律点。

强加的婚姻有没有法律效力?

面对父母定下的婚姻,小苦选择了出逃,而事实上,她不用逃,完全可以拿起法律武器来捍卫自己的权利。因为,即使这段婚姻成真,也属于无效婚姻。

上海海华永泰(杭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刘肖辉介绍,民法典婚姻家庭编规定,女性结婚年龄“不得早于20周岁”、“未到法定婚龄”属于无效婚姻情形之一。小苦年仅16周岁,就算成婚也属于无效婚姻。

“即便达到法定婚龄,如果存在胁迫等情形的,被胁迫一方也可以请求解除婚约。”刘肖辉介绍,根据民法典,因胁迫结婚的,受胁迫的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婚姻。被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当事人请求撤销婚姻的,应当自恢复人身自由之日起一年内提出。

父母、男方的行为违不违法?

“是我爸妈把我卖给他们的。”视频中,小苦面对警察时的委屈模样让网友们心痛。“这不是卖女儿么!”“是不是涉嫌拐卖妇女,买卖双方是不是都要追责?”不少网友在留言区提出疑问。

对此,刘肖辉表示,民法典明确规定,禁止“包办、买卖婚姻或其他干涉婚姻自由的行为”,“小苦父母存在包办、买卖婚姻的行为,严重违背了婚姻自由的基本原则”。

“同时,小苦父母的行为还违反了我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。”刘肖辉说,该法第17条

桥公安分局,他告诉记者,“他急着想归队,但考虑到他当时的身体状况,大家都不敢冒险。”

去年9月,路桥公安分局通知林新志到局里报到,局领导见到他,开门见山地说:“你是老金清,对那里的情况熟,我们希望你再次回到金清。”

林新志告诉记者,听到“金清”的那一刻,他感觉自己如同一只离散的小鸟终于要重新归于鸟群了。

老金清

林新志回到金清派出所后,被安排在综合指挥室里,负责日常的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。这间指挥室,距离当初他和梁峰所待的值班室不足50米,向门外望去,就能看见派出所为他们仨树立的雕像。

才刚回到座位上,显示着“中危”字样的预警亮起,林新志拔起听筒,快速打过去,“你好,刚才是不是有接到一个境外的电话,那个是诈骗电话,不要回拨,让你转账也千万千万不要相信。”

听到对方发问,林新志耐心解答起来。挂掉电话后,他猛灌了一大口水,“还好,没有转款。”

林新志告诉记者,刚接触反电诈这项工作时,曾有过些许失落,“因为我比较喜欢和辖区居民打交道,所以在归队前,我想着自己可以继续接处警”。在连续几次帮助辖区居民避免财产损失后,林新志的想法有所转变,“现在可以帮大家守住钱袋子,也很有意义”。

那阵子,下班回到家后,林新志常会在纸上写写划划,对白天的工作进行复盘,有时还会突然冒出一句,“哎呀,当时我要是这么说,就更好了”。

金清派出所教导员陈鹏告诉记者,之所以安排林新志从事反电信网络诈骗这项工作,“一方面是考虑到他的身体原因,另一方面反电诈也是所里的重点工作之一。林新志的回归,对于我们整个金清所上下,都是一种提振”。

2021年时,派出所为王歆、梁峰、林新志三人立了雕像,每次有新警来,都会由老民警告知这段经历;在警察节、清明

节时,也会举行相应的纪念仪式。“他们危急时刻豁得出来的精神,也是金清所的精神底蕴。”陈鹏说。

走下去

林新志带着记者来到三人雕像旁。雕像上,王歆伸出五指,呈大声制止状,梁峰则拿着警棍,眼睛炯炯的直视前方。两人的形象都格外传神,唯独林新志的形象与其本人有较大的差距。林新志说,考虑到他是唯一的幸存者,出于保护他的目的,当时制作雕塑时,特地将他的面部五官进行了调整。

人社部、公安部为王歆追授“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”;省人民政府为梁峰追记一等功、追认为烈士,为林新志记一等功;梁峰、林新志获评“全国见义勇为英雄”。林新志清晰记得去年7月,他前往北京领取“全国见义勇为英雄”时的情景。

那趟出发前,林新志的弟弟在饭桌上搂着他说,“我为有你这样的哥哥而感到骄傲”。当时,林新志的父母只是给他夹菜,并未多言,“他们让我保证安全,注意休息”。

领奖前,林新志被告知要上台发言。他准备的发言稿中,那个夜晚发生的一切被详细提及,“即使到现在,当时的画面仍然清晰”。说着,林新志拿出手机,从相册中找出他与王歆、梁峰的合照,“我常会想起他们,一切仿佛就在昨天”。

去北京那天,天气晴朗。那是林新志第一次去北京,抵达后,他特地前往天安门看了升旗仪式。当国旗飞扬起来时,他在心里默念了王歆和梁峰的名字,“我多希望王歆、梁峰同我一起去北京,我们三人组一起去”。

说罢,林新志看着雕像出了神,久久说出一句:“你们没能走完的路,现在我会帮你们走下去。”

致初心 向未来
寻找法治印记

明确规定,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不得“允许、迫使未成年人结婚或者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”。

至于是否涉嫌拐卖妇女儿童,刘肖辉表示,依照我国刑法第240条“拐卖妇女、儿童罪”之规定,应当根据事件背景、涉事人的主观动机、涉及的财物性质等具体情形具体分析,不能因为小苦父母收了男方26万元彩礼钱就简单地认定双方涉嫌“拐卖妇女、儿童罪”。

“值得一提的是,男方强行将女孩带回这一行为涉嫌干涉他人人身自由,情节严重的,还可能构成刑法第238条规定的非法拘禁罪。”刘肖辉说,“如果男方违背女方意志,强行与其发生性关系,则男方还可能构成强奸罪。”

若父母执迷不悟怎么办?

事件曝光后,不少网友担忧:小苦好不

容易逃出来了,却又被送回了家,如果小苦父母执迷不悟,继续逼她嫁人,小苦怎么办?

“可以申请撤销父母的监护人资格。”刘肖辉介绍,根据民法典规定,监护人存在实施严重损害被监护人身心健康的行为;怠于履行监护职责,或无法履行监护职责且拒绝将监护职责部分或者全部委托给他人,导致被监护人处于危困状态;实施严重侵害被监护人合法权益的其他行为的,人民法院根据有关个人或者组织的申请,撤销其监护人资格,安排必要的临时监护措施,并按照最有利于被监护人的原则依法指定监护人。

也就是说,小苦其他依法具有监护资格的人或者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、学校、妇联、未成年人保护组织等,认为其父母不能履行监护人职责的,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,撤销其父母的监护人资格。